

证券代码：300283

证券简称：温州宏丰

编号：2018-058

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2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10月29日上午9点在浙江省温州瓯江口产业集聚区瓯锦大道5600号温州宏丰特种材料有限公司6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九名，实际出席董事九名。出席现场会议的董事4名，通过通讯方式表决的董事5名。董事长陈晓先生因公出差，采用通讯方式行使表决权，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推选董事祁更新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获得通过。

二、《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经审议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目前会计准则及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独立

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和《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章程修正案》以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与本公告同时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四、《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提交下次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将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获得通过。

五、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29 日